

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团发〔2023〕3号

关于开展2023年精品团课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为贯彻落实好《新时代加强和改进共青团思想政治引领工作实施纲要》，不断提升团课质量，科学建构适应青年大学生学习特点的模块化、系统化的课程体系，切实提高团课的时代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校团委决定加强精品团课资源库建设，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题

1. 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神的时代精华，更是新时代青年砥砺理想信念的最好教材。要准确把握青年特点，从不同角度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进行宣讲和解读，组织引导青年在学思践悟中感悟党创新理论的思想深度、时代厚度、实践力度、情感温度。

2. 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

可结合具体场景、现实案例等，从世界观和方法论、中国

式现代化、经济政治、历史成就等不同维度解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青言青语”转化，引导广大青年学子从党的二十大精神中找方法、找思路、找遵循。

3.围绕伟大建党精神

聚焦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等内容，面向青年把党史故事讲生动，把历史逻辑讲明白，把制度自信讲透彻，把政治追求讲鲜明，让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在青年学子中得以传承。围绕团史、青年运动史展开深入研究和广泛宣讲，让青年系统掌握党的创新理论形成的根基和发展脉络。

4.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育人，弘扬中华传统美德，通过典型案例、历史故事、成长体悟等不同角度的宣讲，让爱国主义精神、集体主义精神、劳动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川农大精神等成为川农青年学子尊崇的价值追求。

二、申报要求

1.申报对象：全校专（兼）职团干部、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书记或副书记、马克思主义相关专业教师等均可以个人或团队方式进行课程申报，团队人数不超过3人。

2.数量要求：各学院团委经认真比选后可推荐申报1-2门课程。本年度全校范围拟选不超过20个精品团课予以支持。

3.课程要求：创新课程形式，倡导采用主题式、案例式、研讨式、模拟式、辨析式、沉浸式、互动式等形式增强团课的生动性和吸引力。鼓励开展“理论微团课+音乐舞台剧+互动宣讲”等团课新形式的探索，原则上授课时长应不少于1小时。

4.管理要求：校团委将对立项课程进行统筹安排，负责制定校级培训计划和授课场次，并对课程效果进行考核。立项课程主讲人需积极配合授课安排，必要时需跨校区授课。各学院根据立项课程，在院团校、青马班、主题班团活动等活动中邀请相关老师授课。

三、课程保障

1.经费支持：立项精品课程，校团委提供2000元/门的课程建设经费（主要用于课程相关书籍购买、资料查阅打印、PPT及视频制作等）；在校级平台授课按每学时300元另计。

2.平台支撑：校团委对立项课程进行集中管理，择优遴选立项课程主讲人加入校青年讲师团并颁发聘书。邀请主讲人走进青马学院、团团大讲堂、青课堂等平台面向全校同学开展讲座培训。

四、申报流程

1.自主申报：各级团委高度重视课程申报工作，申报人请将课程申报表（见附件）于2023年3月30日之前以“学院+姓名”命名并发送至邮箱：sicauxtwzzb@163.com。

2.初审立项：校团委组织专家根据申报材料择优推荐部分课程进行立项。

3.试讲反馈：主讲人根据申报主题准备一堂不少于 60 分钟的团课内容，主讲人进行不少于 20 分钟的内容展示（15 分钟试讲、5 分钟说课）。邀请相关专家对授课内容进行优化提升。

4.展示与交流：立项课程将在全校平台展示，并在团委书记读书班上进行交流。

相关事宜可与杨雪老师具体咨询，联系电话：13982272384。

附件：四川农业大学 2023 年精品团课申报表

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

2023年3月7日

委员会

校团委办公室

2023年3月7日印发

附件

四川农业大学 2023 年精品团课申报表

姓名		学院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职务		职称	
申报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 <input type="checkbox"/> 团队		
团队成员			
课程名称			
设计思路			

<p>组织形式及教学方法</p>	
<p>教学效果</p>	
<p>特色亮点</p>	

注：申报表可另附课程教案